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
育局）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賴怡臻
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0

電子郵件：fcps954427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東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4006345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87040000E_1140063459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4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PaGam0

教師數位研習課程，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
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使各校了解全市國中小授權之「PaGam0 閱讀素養_中英文素養題組」及臺中市專屬學習世界、教師後台等功能，特辦理教育訓練。

三、請貴校遴派至少1名代表參加，並以實體場次優先，場次
如 下：

(一)場次1

1、時間：114年8月18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至4時。

2、地點：本市教網中心4樓AIOT教室（臺中市太平區樹德
一街136巷30號）。

(二)場次2



1、時間：114年8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至4時。

2、辦理方式：線上會議(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rxh-ybpn-hjc>)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8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，至網址報名(<https://forms.gle/Hma6bi2SWzPXBqPW9>)。實體場次上限180人，線上場次上限500人，依報名順序錄取，如場次額滿即關閉該場次選項，請報名其他場次，將於8月13日（星期三）寄出錄取通知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參與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予研習時數（簽到退需填寫教師身份證字號）。

（二）實體參與者請務必自備慣用載具或筆電，並確實充飽電。

六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疑問，請聯繫PaGam0劉小姐，電話：02-33931663分機250，信箱：edith.liu@bonio.com.tw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（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廍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松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鹿陽國民小學除外）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（國中部）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電 2025/07/14 文
10:04:55
交 檢 章